

湖北省节能协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试行)

2023 年 3 月

目 录

1、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3
附件一 《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流程》	10
附件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申请表》	11
附件三：《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13
附件四：《协会团体标准报批立项书》	14
附件五：《协会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申请表》	21
附件六：《团标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员的申报规范》	23
附件七：《标准（草案）征求意见表》	26
附件八：《标准工作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27
附件九：《标准送审稿技术审查表决单》	28
附件十：《标准审查会议纪要模板》	29
附件十一：《团体标准审查批准签署表》	30
附件十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公告模板》	31
附件十三：《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32

1、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培育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的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由湖北省节能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制定并发布，供协会各会员单位或社会自愿采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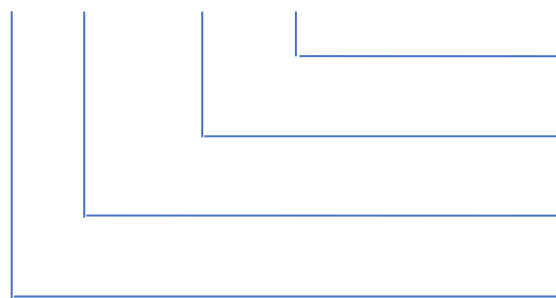
第三条 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 （一）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
- （二）符合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与推荐性标准协调一致；
- （三）符合能源管理、节能减排、低碳降耗、智慧创新、数字经济发展方向；
- （四）促进科学技术进步，满足全省及社会能源与环境绿色发展需要；
- （五）协调统一、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绿色环保；
- （六）公开、公平、公正。

第四条 协会团体标准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社会团体代号、团体标准顺序号和年代号构成。社会团体代号由湖北省节能协会拼音缩写 HBJN 四个大写英文字母组成。

协会团体标准编号如下所示：

T/HBJN ×××-××××



年代号

团体标准顺序号

社会团体代号

团体标准代号

第五条 从事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的人员应当熟悉标准化相关法律法规,且在能源管理、节能降碳、碳资产管理、计量检测、清洁能源技术、能源与动力等方面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第六条 协会需要设立团体标准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负责协会团体标准技术管理日常工作，工作组设在协会技术管理专家咨询委员会办公室。

第二章 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

第七条 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应按照立项，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审批、编号和发布等程序进行，如未通过或者未进行前一项程序，则不得进行下一程序。（见附件一：《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流程》）

第一节 立项

第八条 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由标准需求者（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立项申请。

第九条 立项申请须附相应理论资料，其内容一般包括：

- （一）立项申请表（见附件二《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申请表》）；
- （二）团体标准草案；
- （三）编制说明；（见附件三《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 （四）如有需要可提供检测报告；
- （五）其他支撑材料。

第十条 协会团体标准由工作组组织召开立项评审会，项目通过后，由

协会发文正式立项并公示。（见附件四：《协会团体标准报批立项书》）

第二节 起草

第十一条 标准一经正式立项，应在工作组的统筹协调下，由起草单位成立编写组，进行起草准备工作。（见附件五：《协会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申请表》、附件六：《团标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员的申报规范》）

第十二条 起草准备工作包括资料收集、国内外状况分析、必要的试验验证，完成标准的编写工作。

第十三条 标准的编写应符合国家关于标准的编写规则，标准草案应经编写组讨论一致通过后才能进入征求意见环节。

第三节 征求意见

第十四条 编写组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应当向与该标准相关的会员及有关企事业单位或个人专家征求意见（见附件七：《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可以通过会议、信函、网络等方式进行。征求意见材料应包括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等文件。

第十五条 被征求意见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在截止日期前回复意见，逾期不回复，按无异议处理。对比较重大的意见，应当说明论据或者提出技术经济论证。征求意见的期限一般为 30 日。

第十六条 编写组应对征求的意见进行归纳整理形成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并修改征求意见稿后形成送审稿。必要时可以重新征求意见。

第十七条 编写组将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等相关文件提交协会会议审查。

第四节 技术审查

第十八条 协会会议审查通过后，组织标准的技术审查，审查采用会议形式。

第十九条 编写组应在技术审查前 5 日将相关材料提交参加标准审查会议的专家。包括：

- (一) 标准送审稿；
- (二) 编制说明；
- (三) 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见附件八：《标准工作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 (四) 其他有助于说明团体标准情况的相关文件。

第二十条 参加标准审查的专家一般为 5 人及以上，需满足以下条件：

- (一) 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当专业技术职称，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较强的工作能力；
- (二) 从事本专业或标准化专业相关工作 5 年以上，有标准制定、审定方面工作经验的优先；
- (三) 专家组成员应当具有广泛性、代表性和专业性，从事能源管理、节能技术、计量检测、清洁能源技术、能源与动力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第二十一条 会议审查专家有不少于审查专家总人数三分之二的专家同意方为通过。（附件九：《标准送审稿技术审查表决单》）

第二十二条 会议审查应当形成审查意见（见附件十：《标准审查会议纪

要模板》), 并附专家名单。

第五节 审批、编号和发布

第二十三条 编写组应根据审查结论修改形成标准报批稿, 并将报批纸质材料报送工作组审查。报送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 (一) 标准审批表;
- (二) 立项申请和批复文件;
- (三) 标准报批稿;
- (四) 编制说明;
- (五) 审查意见;
- (六) 专家意见汇总处理表;
- (七) 起草及征求意见等标准起草过程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第二十四条 工作组或其委托的专业技术机构对标准报批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查, 审查通过的, 由协会编号, 以公告的形式予以发布, 并由协会决定是否面向社会公开。(附件十一:《团体标准审查批准签署表》、附件十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公告模板》)

第二十五条 制修订标准过程中形成的有关资料, 由协会存档, 保存期不少于六年。

第六节 复审

第二十六条 协会团体标准实施后, 应当根据相关领域的发展需要, 适时进行复审。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三年。

第二十七条 复审采用会议审查。会议审查一般要求有参加过协会标准审查工作的单位或者人员参加。审查结束时应当填写复审结论单。（见附件十三：《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第二十八条 协会团体标准复审结果按下列情况分别处理：

- （一）不需要修改的团体标准确认为继续有效；确认继续有效的标准不改变顺序号和年号；
- （二）需要修改的团体标准作为修订项目立项，立项程序按本办法规定执行。修订的团体标准顺序号不变，原年号改为修订的年号；
- （三）已无存在必要的团体标准，予以废止。废止的标准号不再用于协会其他团体标准的编号。

第二十九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协会团体标准应当进行复审：

- （一）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规范以及产业发展方针、政策作出调整或者重新规定的；
- （二）新发布了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技术文件。

复审结果由协会以公告的形式予以发布。

第四章 知识产权及法律责任

第三十条 版权。协会团体标准的版权属协会所有；任何组织、个人未经版权所属单位同意，不得印刷、销售。

第三十一条 专利。协会团体标准如涉及专利时，由协会协商解决，并在标准文本、其他相关信息或文件上予以披露。

第五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由湖北省节能协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清单：

附件一：《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流程》

附件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申请表》

附件三：《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附件四：《协会团体标准报批立项书》

附件五：《协会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申请表》

附件六：《团标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员的申报规范》

附件七：《标准（草案）征求意见表》

附件八：《标准工作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附件九：《标准送审稿技术审查表决单》

附件十：《标准审查会议纪要模板》

附件十一：《团体标准审查批准签署表》

附件十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公告模板》

附件十三：《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附件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申请表》

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项目 立项申请表

项目名称 (中文)		项目名称 (英文)	
制定或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采用国际或 国外先进标准		采标号	
一致性程度 ⁽¹⁾		采标中文名称	
主要拟起草单位 1	简介：		
	单位名称： 主 编 人： 职 称： 地 址： 邮 箱： 座机手机： 邮 箱：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盖章） 年 月 日		
主要拟起草单位 2	简介：		
	单位名称： 主 编 人： 职 称： 地 址： 邮 箱： 座机手机： 邮 箱：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盖章） 年 月 日		
主要拟起草单位 3	简介：		

	单位名称： 主 编 人： 职 称： 地 址： 座机手机： 邮 箱：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盖章） 年 月 日
建议其他 起草单位 ⁽²⁾	
计划周期	(月)
目的、意义	界定标准对象，说明标准制定的目的、意义或必要性、应用前景。
范 围	标准的适用范围
主要技术内容 (含涉及专利)	1、列出标准的主要章节、内容框架，对于标准修订应注明拟修订的主要内容。 2、重点说明该标准涉及的行业、主要技术和标准化工作情况。 3、本标准涉及专利情况，包括专利名称、专利号、专利持有人、有效期等相关信息，需提交相关专利证明文件复印件)以及专利持有人或专利申请人对标准纳入专利的声明
国内外技术情况	1.国内外对该技术研究情况简要说明。国内外对该技术研究情况、进程及未来的发展：该技术是否相对稳定，如果不是，预计技术未来稳定的时间。提出的标准制修订项目是否可作为未来技术发展的基础； 2.与国内相关标准的关系：该标准制修订项目是否有相关的国家、地方或行业标准，该标准制修订项目与这些标准是什么关系，该标准制修订项目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 3.与相关知识产权的关系：国内外是否存在相关联知识产权，说明本项目是否涉及这些知识产权。
需解决的 重点问题	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进一步研究或试验的工作
成本预算及 经费来源	

- (1) “等同采用”，指与国际标准在技术内容和文本结构上相同，只存在少量编辑性修改。
“修改采用”，指与国际标准之间存在技术性差异，但内容和文本结构基本一致。
- (2) 起草单位不应少于 5 个。
- (3) 本立项申请表是初步申请填写，填写内容可适当简略，经协会专家初步筛选，须填写详细的标准立项书。

附件三：《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XXX 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编制说明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主要工作过程、主要参加单位和编制组成员及其所做的工作等；
- 2、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的论据，解决的主要问题。修订标准时应列出与原标准的主要差异和水平对比；
- 3、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 4、标准中如果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 5、相关验证单位的应用证明，介绍产业化情况、推广应用论证和预期达到的经济效益等情况；
- 6、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 7、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 8、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等）；
- 9、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 10、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附件四：《协会团体标准报批立项书》

协会团体标准报批立项书									
标准名称									
标准分类	制定 ☐ 修订 ☐				被修订准号：				
标准主要起草单位					计划起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项目组人数				其中：高级			中级		
				研究生			初级		
协作单位									
起草单位投入金额（万元）：					拟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标准内容、意义、必要性和预期成果摘要 (含预期社会经济效益预测)									

一、本标准的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二、国内外相关标准情况简要说明

三、拟采取的研究方法和编写方案

四、标准编制工作的总体安排和分年度进度

五、项目组人员情况（注：可另附页）

[illegible]

六、合作单位意见

(对合作研究内容、参加人员、保证研究条件、单位资质等签署具体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标准工作组专家审查意见

标准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协 会（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协会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申请表》

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营业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参与标准的名称				立项编号	
标准联系人		手 机		邮 箱	
单位情况简介	经营业绩、技术优势、服务与管理成果（可另附）：				
推荐参编人姓名 1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职务		手 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推荐参编人姓名 1，个人简历，技术专长、相关著作、个人事迹（可另附）：					

推荐参编人姓名 2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职务		手 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推荐参编人姓名 2，个人简历，技术专长、相关著作、个人事迹（可另附）：					
推荐参编人姓名 3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职务		手 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推荐参编人姓名 3，个人简历，技术专长、相关著作、个人事迹（可另附）：					
贵单位参加标准起草人是否能够按时参加标准各项起草会议： 是（ ） 否（ ） 贵单位是否能够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是（ ） 否（ ） 其他需要说明的： _____					
单位意见： 我单位同意作为湖北节能协会 xxx 团体标准主（参）编单位，并委派专人参与标准制定工作，对标准各项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 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团标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员的申报规范》

团标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员的申报规范

第一条 参编单位、参编人员资格要求

- (一) 参编单位应为依法经营、业绩突出，在相关领域排名前列的企业、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商会，具有较高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 (二) 参编人员应熟悉相关工作，具有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理论水平，并能积极参与标准编制的各项工作,能确保标准的适用性、有效性和先进性。

第二条 参编单位、参编人员参与条件

- (一) 标准的主编单位应对所制定标准的质量及其技术内容全面负责
- (二) 参与标准编制工作的单位及个人应为标委会开展标准编制提供必要的资源并给予一定的技术、资金支持，方可确保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按时完成。
- (三) 参编单位依据申报程序，填报《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并同时推荐主要参编人员，报协会标委会批准。

第三条 参编单位、参编人员的权利

- (一) 列入参编企业名称。
- (二) 将参与标准编制工作的主要人员姓名列入团体标准起草人名单。
- (三) 参编单位、参编人员将优先享有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
- (四) 能够共享本单位在该领域所取得的优秀成果,提供给标准编制工作组

参考。

第四条 参编单位、参编人员的义务

- (一) 按时参加与该标准编制相关的各类座谈会、讨论会、协调会及调研活动。
- (二) 在标准编制过程中发表独立见解，并逐字逐句对标准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
- (三) 在可以公开的前提下，向标准编制工作组提供个人相关研究成果、经典案例和数据供编制标准参考。
- (四) 参编单位不得在会议及公共场合攻击、损毁同行。
- (五) 为标准(制)修订工作提供工作经费。

第五条 团标参编单位可获得的市场优势

- (一) 提升品牌形象，提高参编企业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增加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 (二) 提升企业软实力，参编企业可从行业中的一般企业升级为制定标准的一流企业。
- (三) 参编企业可用参编标准进行项目运营，增加客户对企业的认同感，对企业产生高效益和高利润。
- (四) 参编企业可参与政府项目招投标的优先选用，易获得政府的资助与扶持，对于申报高新企业、获得低息或无息贷款等，可优先入围。
- (五) 参编企业成为规则与标准的制定者，提高了企业话语权，摆脱长期标准执行者的身份。

- (六) 参与标准制定，提高行业门槛，规范了市场行为，增加企业的公信力。
- (七) 企业参与标准制定，拥有了建言献策的机会，便拥有了提出有利于自身企业发展的术语名称、技术指标等话语权。
- (八) 参编企业可以用参编标准与当地政府进行项目合作，也可进入政府采购项目。

第六条 个人参编团标的意义

- (一) 可获得标准实体书籍的单位著名权和个人署名权。
- (二) 可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查询
- (三) 可获得标准编制单位的正式邀请函，作为专业人员的专业证明。
- (四) 参编人员的参编经历可以作为职称评定重点加分项，也可作为岗位晋升的重要参考依据。
- (五) 可满足职称评定、年审等活动工作对于个人出版物数量的要求。
- (六) 可获得在国家级媒体的宣传和推广介绍。
- (七) 在参与树立所在企业形象的同时，证明个人在行业中的标准制定者的地位，

附件七：《标准（草案）征求意见表》

标准（草案）征求意见表

项目名称			
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截止日期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E-mail	
联系电话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标准名称:			
主要意见及建议:			
序号	标准章条编号	意见内容	理由
1			
2			
3			
4			
5			
填写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		签字或盖章:	

附件八：《标准工作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工作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名称: .

项目编号:

负责起草单位:

汇总人:

审核人:

整 理 时 间:

20XX 年 月 日

序号	标准章节/条款编号	内容	提出单位	提出人	联系电话	初步处理意见	理由
1						采纳/部分采纳/ 不采纳	
2							
3							
4							
5							
6							
7							
8							

说明:

- (1)发送“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表”的单位数: 个, 分别是_____。
- (2)收到“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表”后, 回函的单位数: 个, 分别是_____。
- (3)收到“征求意见稿”后, 回函并附有建议或意见的单位数: 个, 分别是: _____。
- (4)没有回函的单位数: 个, 分别是 _____。

附件九：《标准送审稿技术审查表决单》

标准送审稿技术审查
表决单

标准标号：

标准项目名称：

标准工作组主要起草单位：

赞成：	☐		
赞成，但是有建议或意见：	☐		
弃权：	☐		
不赞成：	☐		
标准性质：	强制性 ☐	推荐性 ☐	
标准水平评价：	国际先进 ☐	国际一般 ☐	国内先进 ☐
建议/意见、理由：			
投票人签名：			
投票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表决意见请在选定的方框内划“✓”，只可划一个，选划两个框以上者按废票处理；

(2) 建议或意见和理由栏，幅面不够可另外附纸。

附件十：《标准审查会议纪要模板》

标准审查会议纪要模板

会议纪要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参加会议的代表详情及专家组名单；
- 2、会议议题；
- 3、会议内容、会议过程简介；
- 4、对于标准审查的修改意见；
- 5、对于标准编写水平的评价；
- 6、标准审查投票汇总情况；
- 7、标准审查的会议结果；
- 8、会议决定的其他事项。
- 9、参会专家表决单

附件十一：《团体标准审查批准签署表》

团体标准审查批准签署表

标准名称		项目标准文号及 项目编号	
		国际标准分类号	
		中国标准分类号	
标准类别	(1) 节能类 (2) 双碳类 (3) 综合类		
	(1) 基础 (2) 方法 (3) 产品 (4) 工程建设 (5) 节能综合利用 (6) 安全生产 (7) 管理技术 (8) 双碳场景应用 (9) 其他		
标准水平分析	(1) 国际领先水平 (2) 国际先进水平 (3) 国内领先水平 (4) 国内先进水平 (5) 省内领先水平		
符合性审查 意见	标准审核负责人 (签字) 审核单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标准主要起草 单位确认	(主编人草拟, 主编单位主管领导审核) (盖章)	标准主要起草人 (签字)	
标准工作委员 会审批意见	(是否通过) 标准审核负责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协会签发意见	(是否同意发布, 是否向社会公开) (协会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公告模板》

湖北省节能协会团体标准公告

Announcement for Hubei Energy Conservation Association Standards

20 年第 号 (总 第号)
No. 20 (No. in total)

湖北省节能协会批准《 》(T/ HBECA ×××—20××)
团体标准，现予公告

The HBECA standard (T/ HBECA XXX-20XX) for (name of the standard)
was approved by the Hubei Energy Conservation Association , and now it is
effective.

湖北省节能协会会长 (签字)
President of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Federation

二 o 年 月 日
20XX-xx-xx

附件十三：《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XXX 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制定工作组 主要完成单位	(盖章)
组织复审部门	(盖章)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结论	☐ 继续有效 ☐ 修订 ☐ 废止
复审小组人员签名	复审意见
审查意见汇总	参加审查总人数： 人
	同意： 人 不同意： 人 弃权： 人
标准化管理部分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